证券代码:688251 证券简称: 井松智能 公告编号:2024-064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2月 24日上午9时30分以通讯结合规场参会方式在公司三楼4号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证 事3人,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已于2024年12月20日以短信或邮件方式 发出会议通知,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磊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

经与会监事讨论,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经与宏温中1716、申以升通过 J 如下伏以: (一)申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募投的"智能物流系统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市场环境、整体工程进度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建设进度较预计有 心建议。在 生产的人们设在生产 10%的%,那些工作还仅有少分的因然的多种,是仅近及农场们所证。 根据察技项目的实施进度。经审慎分析和认真研究。在项目实施主体。察集资金项目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都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我们认为将"智能物流系统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延期至2025年12月是符合公司目前发展情况的,也维护了全体股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章票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度以来的2005年75;同意示了示。12010示。17420年。 具体内容样见公司同步踱寄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en)上的《合肥井松智能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接受担保事项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符合 验可及子公司及了公司及24年以下35年18月18日 1月18日 1月1

东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票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合肥井松智能科技 }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接受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二)中以四级大了1824年前一手段不同初上四等的从上海上收费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版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及回报股东等因素、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东时)州紐,小仔任则者公司欧东九县定甲小坂东州紐的洞形。 该议案的表块结果为;同意票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合肥井松智能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65)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证券简称: 井松智能 公告编号: 2024-065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8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

告中明确。
如在本利润分配预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间购股 份服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根据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公司

2024年前三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依公小人。问题公司,2024年第三手度取召代朱空审门,公司 2024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943,359,75元。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母公司报表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254,781,452.20元。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向全体股东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8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19日,公司总股本86.846,810股,以此计算合计和滤发现金红利5.037,114.98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透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如在本利润分配预索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接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事项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

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 况。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 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 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和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 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创版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及回报股东等因素, 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本次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未来的资金需求、回报股东等因素,不会影响 公司未来融资能力,融资成本和偿债能力,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

、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 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88251 证券简称: 井松智能 公告编号:2024-061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会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

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督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起期的议案》。 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经审慎分析和认真研究,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都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同意将"智能物流系统生产基地技术 改造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 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 35.6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921.05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6,372.13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6,548.92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5月31日全部到位,并经容 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2年5月3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

公司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专存,并与保荐机构、专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 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慕投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2能物流系统生产基地技术 2,008.51 14.37% 2024年12月

注:1.上表"累计投入金额"未经会计师审计或审阅 2.投资进度=累计投入金额/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023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部分豪投项目选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票投项目达到预定印度,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将"智能物流系统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延期至2025年1月:"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至2024年12月。保荐机构亦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本次數投项目起期的具体情况 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经审慎分析和认真研究,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都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决定将部分募投项目

(二)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自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相关工作,并根据实际情况,审慎规划资金的使用。但是在实际执行过程中,由于市场环境,公司业务整体发展战略性安排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较预期有所延缓,未能按计划时间达到预定的可使用状态。为确保公司

募投项目能够稳步实施,并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周期,经过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将"智能物流系统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的完成时间延期至2026年1月;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完成时间延期至2025

四、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继续实施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根据 L海证券交易所料创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超过最近一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完成期限且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未达到相关计划金额50%的、科创公司应当重新对该募投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进行论证,决定是否继续实施该项目,公司对"智能物流系统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两个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进行重新论证。

上法两个察投项目建期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对支观经济环境、公司业务发展战略性安排等影响 因素进行研判,推迟了该等项目的实施进度。上述两个察投项目延期未改变项目建设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等,该等募投项目继续实施仍然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具体分析如下:

(一)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及以AGV为代表的智能仓储物流设备的生产能力;提高产品的生产效率和质量稳定性,保证交货的及时性;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增强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提供可靠的基础。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通过引进优秀的技术研发人才,购置研发设备,加大研发投入,建设国内

先进的智能仓储物流系统研发中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将提高公司在智能仓储物流系统技 术研究及新产品开发方面的技术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智能仓储物流的地位,增强公司的核 心竞争力;"研发中心建设两目"将开展仓储物流系统数字率生及仿真平合开发,基于多智能体技术的柔性移动机器人系统研发和物流环境感知平台开发等一系列具有技术前瞻性的研究项目,为公司未来发展储备潜力产品,实现可持续发展;"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通过整合研发资源,为研发人员提供

良好的研究开发环境,吸引优秀人才加盟,不断充实研发队伍,构建公司技术支撑体系。 上述募投项目实施有利于扩大公司现有生产规模,提升公司研发能力,巩固和提升公司的竞争 优势,将有助于公司占据更大的市场份额,提升盈利能力,并巩固和提升其在智能物流领域行业地

(一) 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良好的市场前景和品牌知名度,能够迅速响应市场需求

智能仓储物流系统在烟草、医药、连锁零售、机械制造、汽车、食品饮料以及电子商务等多个行业 中得到广泛应用。随着这些下游行业对仓储物流系统数字化和智能化需求的持续升级,智能仓储物流装备市场迎来了巨大的发展空间。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24-2029年中国智能仓储系统行业市场前景预测与发展趋势研究报告》,我国智能仓储行业的市场规模(包括集成业务和软件业 务)从2019年的882.9亿元增长至2023年的1.533.5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14.8%。中商产业研 对所及109年的8629亿元增长至2023年的15353亿元。中39是首都下半达到14.8%。中间广亚斯 实院的分析的进一步预测。2024年该市场规模将选到1,760.5亿元。据头豹研究院的统计数据表的 2021年我国智能仓储市场规模为1,146亿元。鉴于智能技术的不断进步以及物流行业规模的扩大和仓储环节降本增效需求的日益增长,预计到2026年,我国智能仓储物流市场规模将增至约2,665亿元。由此可见,公司的产品市场前景十分广阔。作为行业领先的智能工厂系统设计与建造综合服务商,并松智能凭借18年的智能物流行业技术

平分丁以"吸力"的管理上一条"放妆厂"与建筑法计划。 积累和1,000多个大型集成系统项目的成功实施经验。已在治金转递、石油化工、新能源、医药珍食 食品家具、汽车等多个领域成功扩造了公多标杆项目及国家示范试点项目。经过多年的稳健发展、 公司已研发出 GCV。穿梭车、堆垛机、输送线等智能物流设备、以及 WCS、WMS、MES等智能物流软件 系统、形成了较为完善的智能物流设备产品线。前述行业积累、项目经验以及多系列产品等公司核 心竞争力、为响应下游客户市场需求奠定歷实的基础、进而消化上述募投项目新增的产能。

2. 雄厚研发实力和研发团队建设,为项目的实施奠定基础

持自主创新,形成了深厚的研发积淀和自主创新能力,自主研发了较为完整的智能仓储 公司坚持目主切断,形成 J 深厚的切及构造和目土切断能力,目土叨及 J 花/9元龄的19日8已加 物流设备产品线 开发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智能仓储物流软件系统。 者含类性自杀形皮定制分 智能仓储物流系统,服务于不同行业不同客户的需求。公司入选"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第 三批)名单",并被认定为"建议支持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第二批第一年)"被认定为 家高新技术企业、安徽省企业技术中心、建有合肥于工业设计中心、安徽省增上后工作站等。截至 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拥有200项有效授权专利,其中包括25项发明专利、108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67项外观设计专利,以及85项软件著作权。

②拥有较为强大的研发团队

2拥有较为強工的时发团队 公司已经培养了一女专业基础扎实、多学科综合发展、项目实施经验丰富、对下游行业理解深刻 的研发团队。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拥有研发人员217人,占员工总数的比例为21.94%,其中, 硕士及以上37人,本科154人,上述研发人员知识背景涵盖电子信息工程、电气工程及自动化、信息 与通信工程、软件工程、测量计量技术及仪器、物流工程、加速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等多个专业领域 公司丰富的自主研发经验和技术、为公司持续经营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为项目实施提供了必要 的技术支持。同时、公司将等借良好的技术服务和产品质量,通过现有客户的维护和潜在客户的挖 组、海溢化、注意即和同年经验的产龄 掘,来消化上述墓投项目新增的产能。

然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公司将继续实施上述两个项目。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条件变 化,适时安排募集资金项目的投资。

六、本次部分录设可证期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智能物流系统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是根据公司的经营规划和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对其建设进度的调整、不涉及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 %日子來應5次年的人以此因的學典,不存在改变或數相效要募集资金用途和損害股东和起始之一。 施方式和投资总额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数相效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損害股东和起的情形,不会分 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加强对相关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使项目按新的计划进行 建设,早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实现预期效果。由于在项目后续具体建设过程中,仍可能存在各 种不可预见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

(一) 监事会意见 (1)加手公島26
监事会人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募投的"智能物流系统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市场环境、整体工程进度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建设进度较预计有所延迟。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经审债分析和认真研究,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都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我们认为将"智能物流系统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证期至 026年1月;"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至2025年12月是符合公司目前发展情况的,也维护了全体股

综上, 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深上,加尹宏问选公司中代印力等以及近是州尹项。 (二)保孝机构意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等规定要求。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 基于公司经营规划和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决定,涉及延期的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必要性已经公 签] 公司宣昌地。则中等对义则日头时间印版[[]即以足上,但及是则时等对义则已第11日,公安住任宣军自讨论证。延期项目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业务发展战略和行业发展趋势,具有合理性。该延期重仅涉及项目进度的调整,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不存在改 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 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 -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井松智能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88251 证券简称: 井松智能 公告编号: 2024-062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及相应接受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合肥并北營能标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12月24日分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接受担保事项的议案》。根据公司内部制度、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 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情况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发展,确保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

河南是公司及丁公司的及展,则床公司及丁公司公益的以及亚州小、公司及丁公司2007至100年的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综合党信徽度(该额度)或原文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其体以公司及子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在上述额度内,由公司及子公司根据经营过程中资金实际收支情况及 经营需要进行融资,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银行保承、融资和 贯。建设优别等业务,融资金额度可循环使用。为提高工作效率、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建筑长 贯。建设优别等业务,融资金额度可循环使用。为提高工作效率、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建长 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融资协议及相 关文件以及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期限为2025年度。 二、接受关联方担保的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姚志坚先生和阮郭静女十同意为公司申请上述授信额度无偿提供相 公司关中的企则人,在2000区外放金宝元生中PPU为甲以二司总办公司中,上处区记录则及上层定即中 应担保,具体组保方式、金刚以与相关银行最终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分准。该担保无需收取任可提 费用,公司也无需向其提供反担保。本次接受关联方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根据《上 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可以免予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年12月24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接受担保事项的议 案》。根据公司内部制度,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取論太皇內中的政長,故人等的所定之成分入玄中人。 四、监事会专项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亿 元、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在前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按股股东地志坚先 生和院郭静女士同意无偿为公司向金融机构提供担保,且无需公司及子公司向其提供反担保,不存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88251 证券简称:井松智能 公告编号:2024-063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月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1月9日 14点30分召开地点;合肥市新站区毕昇路128号二楼5号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月9日至2025年1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 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衡应业务有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以糸石杯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接受担	./	
	保事项的议案》	V	
2	《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V	
1 社員	月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2024年12月24日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c.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登载《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由小投资老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议案2

3、对中小校员看早姐厅票的风条: 风条: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 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无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闭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会议出席对象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

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

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及以上材料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由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特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票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及以上材料复印件办理登记手 2、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及以上材 料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委托人股票晚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详见附件1)、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及以上材料复印件办理登记。 3.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邮政特快专递)、传真或邮件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传真和

邮件到达时间均应不迟于在登记截止时间(2025年1月6日17:30)。信函(邮政特快专递)、传真或邮 件中需注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登记材料复印件,文件上请注明"股

字样;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5年1月6日9:30-17:30。

(三)登记地点 公司证券部办公室(合肥市新站区毕昇路128号二楼)

-)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合肥市新站区毕昇路128号二楼

邮编:230012 电话:0551-64266328 传真:0551-64630982

联系人: 井松智能证券部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现场表决的与会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特此公告。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各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 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192 证券简称:油板医药 公告编号:2024-57

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 暨股票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1,994,966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涌总数为1.994.966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12月27日。

根据中国证益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限制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2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获授股份数量累计超过公司总股本 1%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 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8日在上 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油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讨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问。1、50日73年由血平宏列二人安全、中区加过、1次、1公工公立24年中欧州江苏平成50月 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这类)《关于全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收集海发管理功法》的(实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获授股份数量累计超过公司总股本1%的议案)及《关 大大大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繳所计划首次搜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次案》。监事会出具了 《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繳所计划(草案)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en)上披露的(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43。

2. 2022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识激励对象获授股份数量累计超过公司总股本1%的议 家》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 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迪哲(江苏)医药股份 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51。 3. 2022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

、3022年12月13日、公司日73 加墨尹宏州 | ○人公民小郊 加墨尹宏州 | ○人公民小郊 加墨尹宏州 | ○人公民小郊 加墨尹宏州 | ○人公民小郊 加亚尹宏州 | ○人公民 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 en)上披露的《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首次授 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52。

4 2023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参助计划撤励分象投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次案)。独立董事就该汉案 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c.com.cn) 上披露《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 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70。 5.2023年12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独立董事就该议案 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上披露《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一类激励 6.2024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

型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旧屋条件成就的议案》。 独立董事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就该议案发表 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披露《油板(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旧属条件成就

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52。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 数量	本次可归属数量	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吳清漪	首席商务官、副总经理	2,392,834	1,196,417	50%	
杨振帆	首席医学官、副总经理	157,500	78,750	50%	
陈素勤	副总经理	120,000	60,000	50%	
吕洪斌	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	100,000	50,000	50%	
Honchung Tsui	副总经理	80,000	40,000	50%	
Qingbei Zeng	副总经理	80,000	40,000	50%	
Shih-Ying Chang	副总经理	50,000	25,000	50%	
乔卫军	核心技术人员	30,000	15,000	50%	
郑莉	核心技术人员	25,000	12,500	50%	
陈侃	核心技术人员	22,500	11,250	50%	
张知为	副总经理	20,000	10,000	50%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52人)		912,097	456,049	50%	
合计		3,989,931	1,994,966	50%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63人。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限售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涌日:2024年12月27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199.4966万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限制性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域特 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 规范性文件和《公司意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 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变动后,公司无实际控制人的状态未发生变化。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份转换为普通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

(二)特别表决权安排的运行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4年12月17日出具了《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学1004(第ZA14514号),对公司限制性股票被助计划首次接予部分第二条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24年12月16日止,公司已收到 63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19.171.623.26 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 币1,994,966.00元,余额人民币17,176,657.26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2024年12月23日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ユスケスリー時に回り日歌び月火坂上 明朝 オポロロルデリ 根据公司 (2024年第三年) 根据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 (2024年1-9月実現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利润为-558, 460,529,94元, 截至 2024年9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415,653,120股, 基本毎股收益为-1.35元般。本 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417,648,086股为基数计算,在公司2024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次三篇后,次三篇后志放平41,040,080版 / 258以1第,任公司 2024年1-7月归篇] 上市公司成东的 青和阁不变的情况下。公司 2024年1-9 日基本每股收益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994,966股,约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800%,对公司 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部分特别表决权股份转换为普通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0)和2024年9月6日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部分特别表决权股

别表决权的安排运行正常,该表决权差异安排将依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长期存续和

自2020年10月18日公司创立大会暨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设置特别表决权至今,特

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88326 证券简称:经纬恒润 公告编号:2024-091

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77。

特别表冲权设置情况

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

一)特别表决权设置的基本情况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特别表决权股份转换为普通股份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4年9月24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78.00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15.4%因为多级国际而不再具备化设验给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15.4%助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化设验给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资格、公司 司意按照授予价格75.00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之和对该等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 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5,6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已于2024年11月22日注销 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 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 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79)。

● 本次股份回购注销后,特别表决权的比例届时会相应提高。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 票上市规则》(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需将相应数量特别表决权股份转换为普通股份,以保证特别表决权比例不高于原有水平。公司拟申请 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吉英存先生持有的1,108份特别表决权股份转换为普 通股份,转换后吉英存先生持有的特别表决权比例与转换前一致。具体股份转换的提示性公告如

2020年10月18日,公司召开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 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置特别表决权股份的方案>的议 案》,设置特别表决权股份。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份分为特别表决权股份(称为"A类股份")和普通股份(称为"B 类股份").除股东大会特定事项的表决中每份A类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应当与每份B类股份的表 决权数量相同以外,每份A类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为每份B类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的六倍,每份A类

公司初始设置特别表决权股份的数量为8.526.316股A类股份,均为挖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吉英存先生持有,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7.11%,表决权数量为51,157,896,占公司全部表 决权数量的31.46%。扣除A类股份后公司剩余111.473.684股为B类股份。 截至2024年9月4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累计将吉 英存先生持有的370.176股A类股份转换为B类股份,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分别于2023年10月17日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部分特 别表决权股份转换为普通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2023年10月21日披露的《北京经纬恒 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部分特别表决权股份转换为普通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2024年1月18日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部分特别表决权股份转换为普通 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1)、2024年3月2日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部分特别表决权股份转换为普通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2024年5月28日披露的《北

(一)特别表决反股份转换的原因 2024年9月24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3 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15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资 格,公司同意按照授予价格75.00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之和对该等激励对象所

需将相应数量特別表决权股份转换为普通股份,以保证特别表决权比例不高于原有水平。 (二)本次转换前后特别表决权的变化情况 截至 2024年11月22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股份总额由119,991,600股变更为119,976,000股。公司拟将吉英存先生持有的1,108份 A 类股份转换 为B类股份,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转换登记,转换后吉英存先 生持有的特別表决权比例与转换前一致,仍为31.46%,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5,6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股份回购注销后,特别表决权

的比例届时会相应提高。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

	股份类别	持有人名称	持有数量(股)	每股表决权数 量	表决权总量	表决权比例
上次转换 完成后	A 类股份	吉英存	8,156,140	6	48,936,840	31.46%
	B类股份	吉英存及其他股东	106,633,984	1	106,633,984	68.54%
		公司回购专户	5,201,476	0	-	0.00%
	合计		119,991,600	-	155,570,824	100.00%
本次转换 后	A 类股份	吉英存	8,155,032	6	48,930,192	31.46%
	B类股份	吉英存及其他股东	106,619,492	1	106,619,492	68.54%
		公司回购专户	5,201,476	0	-	0.00%
	合计		119,976,000	-	155,549,684	100.00%
注:	公司回购专	户指北京经纬恒润科	支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专用证		

三 特别表本权股份转换对公司的影响 、司部分特别表决权股份转换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 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 对公司主营业务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保荐机松核杏意见

件的规定,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 对公司本次部分特别表决权股份转换为普通股份的事项无异议。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5日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706 证券简称:良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4-108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良信股份"或"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了第六届 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可在上述额 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 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根据上述决议,近日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 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署了结构性存款协议,具体如下: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主要情况 产品名称 8,000.00 行 存款产品 益型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 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专户型2024年第461期A款 益型 15,000.00 2024-12-23 2025-03-25 注,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表所列签约银行无关联关系。

一)投资风险分析 1、尽管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

1、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

(二)风险控制措施

的金融机构进行现金管理合作,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 2、公司及子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及子公司将

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

证券代码:688719 证券简称:爱科赛博 公告编号:2024-082

特此公告。

3、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披露义务。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的正常开展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通过结构性存款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

率,且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及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截至公告日,最近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投资金额(万 机构名称 产品类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人民 币28,000.00万元(含本次),公司及子公司用于开展现金管理业务的闲置募集资金金额未超出公司第 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的额度范围。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证明文件》 2、《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证明文件》

万、备杏文件

2024年12月25日

关于2024年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 预计同购金额(依照同购价格上限测算,实际同购金额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 8.334.00万元~16.668.00万元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7.90元/股~28.49元/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及中 限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提供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都用于股权激 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1.67元/股。本次回购A股股份的数量总额为200万股至400万股、以本次回购价格上限41.67元/股测算、本次回购金额预计为人民币8.334.00万元-16. 668.00万元,实际使用的回购金额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12月24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70.5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0.061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8.49元股,最低价为27.90元股,支付的资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既定的股份回购方案之规定。 1)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

会额为人民币1.997.956.77元(不含交易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c.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两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